

<<国际刑事司法协助热点问题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际刑事司法协助热点问题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65308048

10位ISBN编号：7565308048

出版时间：2012-3

出版时间：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作者：张磊

页数：26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国际刑事司法协助热点问题研究>>

### 内容概要

《京师国际刑事法文库59：国际刑事司法协助热点问题研究》是一本针对我国国际刑事司法协助中的热点问题进行研究的专著。

作者首先结合典型案例和国际立法经验，对于引渡的替代措施和犯罪收益的追缴这两个当前国际刑事司法协助中的突出问题进行了探讨。

然后以现状、问题和展望为基本理论框架，对于我国现阶段开展国际刑事司法协助较为引人注目的四个领域：境外流失文物追索、打击恐怖主义融资、反腐败国际刑事司法协助、遏制跨国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的现状进行梳理，分析其中存在的问题，并就未来的发展方向提出了建议。

## 作者简介

张磊，男，1979年生，河南驻马店人。  
2000年、2004年、2007年分别毕业于河南大学、吉林大学，先后获得文学学士学位、法学硕士学位、法学博士学位。  
现为北京师范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讲师，中国刑法学研究会学术秘书、《国际刑法评论》主编助理。  
已经出版个人专著2部，执行主编、主译、副主编、参编著作20余部，曾在《法学》、《中国刑事法杂志》、《当代法学》、《政治与法律》、《法制日报》等刊物发表论文50余篇。  
多篇论文被《新华文摘》、《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报文摘》、《人大报刊复印资料》等刊物转载。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引渡的替代措施：理论与实践第一节 引渡的替代措施第二节 非法移民遣返——以赖昌星案为例第三节 劝返——以胡星案为例第四节 诱骗——以袁宏伟事件和宪宏伟事件为例第二章 犯罪收益的追缴：比较与借鉴第一节 我国犯罪收益追缴制度存在的问题第二节 《罗马规约》中的犯罪收益追缴制度第三节 澳大利亚《2002年犯罪收益追缴法》中的犯罪收益没收制度第四节 我国犯罪收益追缴制度的构建第三章 境外流失文物追索：回顾与前瞻第一节 我国境外流失文物追索现状第二节 我国境外流失文物追索工作中存在的不足第三节 我国境外流失文物追索工作的发展方向第四节 近年来成功追索文物部分案例及分析第四章 打击恐怖主义融资：问题与应对第一节 打击恐怖主义融资的国际、国内法规定第二节 我国刑法在打击恐怖主义融资中存在的问题及应对第三节 《关于加强反恐怖工作有关问题的决定》评析第五章 反腐败国际刑事司法协助：现状与展望第一节 我国反腐败国际刑事司法协助的现状第二节 我国反腐败国际刑事司法协助存在的问题第三节 我国反腐败国际刑事司法协助的未来展望第六章 跨国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惩治与合作第一节 跨国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的现状第二节 各国联合打击跨国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存在的问题第三节 各国联合打击跨国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的对策参考文献后记

章节摘录

如果说引渡和引渡的替代措施解决的是人的问题（追逃）的话，那么犯罪收益的追缴解决的就是物的问题（追赃）。

当前，我国大量犯罪分子逃往国外，也将巨额犯罪所得转移到国外。

所以，在开展追逃工作的同时，应当将追赃放在更为重要的位置。

本章将在对我国犯罪收益追缴制度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梳理，对《罗马规约》以及澳大利亚《2002年犯罪收益追缴法》所建立的犯罪收益追缴制度进行阐述的基础上，借鉴国际社会的先进经验，就我国犯罪收益追缴制度的构建提出若干建议。

第一节 我国犯罪收益追缴制度存在的问题 积极有效追缴犯罪收益，防止其被使用到以后的犯罪中去，已经成为国际社会的大趋势。

关于犯罪收益，很多相关的国际公约都进行了界定。

例如，《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规定：“‘收益’系指直接或间接地通过第3条第1款确定的犯罪而获得或取得的任何财产。

”《欧洲理事会关于清洗、搜查、扣押和没收犯罪收益的公约》规定，“收益”系指源于刑事犯罪的任何收益。

包括任何形式的财产，不论是有形资产或是无形资产，动产或不动产，以及证明对这些财产享有所有权的法律文书或文件，以及这些财产的孳息。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都将犯罪收益规定为通过实施犯罪而直接或间接产生或者获得的任何财产。

针对实践中犯罪收益的形态不断发生改变、容易与其他财产混合、从而无法准确界定犯罪收益的状况，上述公约还规定了3种犯罪收益的其他形态：替代收益、混合收益和利益收益。

关于犯罪收益的范围，虽然上述公约和有关国家（如芬兰和日本）都规定包括直接和间接从犯罪获得的财产，但有的国家和地区却只将犯罪直接获得的财产涵盖在犯罪收益之内，如我国台湾地区。

此外，很多国家都颁布了专门法律促进对犯罪收益的甄别、限制、没收和处置，如加拿大于2000年颁布了《犯罪收益法》，澳大利亚和英国于2002年颁布了《犯罪收益追缴法》，其他国家如日本也都在相关法律中包含了没收和追缴犯罪收益的条款。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